**一、规划名称：安溪县西坪镇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**

**二、公告类型：规划公告**

**三、规划地点：安溪县西坪镇**

**四、规划范围**

本次规划范围位于西坪镇核心区，具体规划范围西到西坪客运站，东至西坪电厂水库，南到规划国道G358，北达安溪五中，规划范围面积约106.39公顷。

**五、功能定位**

茶文化旅游胜地，生态山水宜居小镇。

**六、人口规模**

规划居住人口规模约1.0万人。

**七、规划结构**

规划区形成“一带三组团”的总体格局。

一带：蓝溪滨水景观带。

三组团：茶工业综合组团、茶旅公服组团、居住商服组团。

**八、道路交通系统**

规划将城镇道路结构划分为主干路、次干路、支路三级道路系统。

规划区内道路按其等级分为：①城市主干道：现状国道G358、过境交通国道G358和规划城镇外环路，道路红线宽度为12-16米，按双向四车道设计。②城市次干道：城镇次干路主要是在现状道路基础上进行优化提升，道路红线宽度为7-12米，按双向两车道设计。③完善支路系统，规划支路道路红线宽度为7-8米，按双向两车道设计，共享街道以人行功能为主。

**九、单元控制体系**

本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按照单元和地块两个层次，形成单元控规和地块控规两级规划体系。根据《福建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导则》（试行）划分基本单元的要求，考虑规模、用地功能差异及其他要素，本次规划范围控制为3个基本单元（350524-XP-A、350524-XP-B、350524-XP-C）。

350524-XP-A分区单元西至西坪新客运站，南以蓝溪为界，东到安溪五中，北至规划北环路，基本单元面积约49.96公顷,共划分为56个地块。

350524-XP-B分区单元东向和北向以蓝溪为界，西至三安寨，南到中闻石化加油站。基本单元用地面积约16.96公顷，共划分42个地块。

350524-XP-C分区单元西向和南向以蓝溪为界，北至西坪供电所，基本单元用地面积约39.46公顷，共划分57个地块。

